证券代码：601126 证券简称：四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1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付饶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新增设一名副总裁，经总裁刘志超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查和形成审查意见，同意聘任付饶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付饶先生简历继续兼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特此公告。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附件：付饶先生简历

付饶：男，生于1977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具有英国特许注册会计师资格。2019年1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副总裁，首席财务官，Sifang Automation India Private Limited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付饶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0,000股，付饶先生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

证券代码：601126 证券简称：四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2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8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四街九号四方大厦报告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8日

至2026年6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
2.01	上市地点	√
2.0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3	发行及上市时间	√
2.04	发行方式	√
2.05	发行规模	√
2.06	定价方式	√
2.07	发行对象	√
2.08	发售原则	√
2.09	承销方式	√
2.10	筹资成本分析	√
2.11	发行中介机构的选聘	√
3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6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H股发行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发行H股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增选吴海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9	《关于确认董事角色的议案》	√
10.00	《关于制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
10.01	《公司章程（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	√
10.02	《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	√
10.03	《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	√
11	《关于制订公司（关联（关连）交易管理办法（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12	《关于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责任保险的议案》	√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01	修订《公司章程》	√
13.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
13.03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3.04	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10、议案1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所有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四方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网络会议服务平台，通过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为股东提供网络会议服务，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会议邀请，以实现沟通交流。投资者在收到邀请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yjtk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26	四方股份	2026/5/2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公司根据股东会出席人数安排会议场地，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证明文件；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方股东账户证明文件；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股东账户证明文件，出席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办法：公司股东或股东代表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2026年6月5日16:00时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

3、登记时间：2026年6月5日（星期五）9:00-11:30,13:00-16:00

4、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四街九号四方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

通信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四街九号四方大厦董事会办公室

邮 编：100085

电 话：010-82181063

传 真：010-62981004

邮 箱：ir@sf-auto.com

联系人：樊钰

2、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2.01	上市地点			
2.02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3	发行及上市时间			
2.04	发行方式			
2.05	发行规模			
2.06	定价方式			
2.07	发行对象			
2.08	发售原则			
2.09	承销方式			
2.10	筹资成本分析			
2.11	发行中介机构的选聘			
3	《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4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5	《关于公司发行H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H股发行上市有关事项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发行H股之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	《关于增选吴海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9	《关于确认董事角色的议案》			
10.00	《关于制订公司于H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10.01	《公司章程（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			
10.02	《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			
10.03	《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			
11	《关于制订公司（关联（关连）交易管理办法（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2	《关于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责任保险的议案》			
13.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13.01	修订《公司章程》			
13.02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			
13.03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13.04	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126 证券简称：四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吴海峰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现拟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股票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

为满足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要求，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境内企业境外发行证券和上市管理试行办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及其他境内外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和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及《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以下简称“《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和《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

同时，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者境内外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等，对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不时进行调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时间、适用资本（包括但不限于本次发行上市后新股本次发行上市结果进行的注册资本变更）、股权结构等进行调整和修改，及向公司登记机构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办理变更登记、审批或备案等事宜（如涉及））。该等调整和修改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和有关监管、审核机构的规定。

《公司章程（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在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于公司发行的H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公司现行章程及相应议事规则届时同时自动失效。在此之前，除另有制订外，现行《公司章程》及相应议事规则继续有效。

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与新制订的《公司章程（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股东会议事规则（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的制订对照情况如下：

1、《公司章程》与《公司章程（草案）》制订对照表

制订前	制订后
第一条 为维护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本章程。
第二条 公司于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五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200万股，于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二条 公司于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十五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8,200万股，于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发行的在上交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称“A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于【●】年【●】月【●】日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批准，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于【●】年【●】月【●】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发行的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称“H股”。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3,343.6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八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裁、副总裁、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	第八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第十五条 经营范围：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电力电子装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汽轮机旁路装置、复式励磁装置、风力机械、采矿、采石设备、电工机械专用设备、电子工业专用设备、环境污染防治专用设备、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交通安全及管制专用设备、铁路专用通信设备、信号设备、卫星地面通信设备、无线通信设备、广播电视设备及配套设备、雷达及无线电导航设备、数字有线电视设备、应急指挥系统设备、计算机网络系统设备、电力自动化设备、电力系统调度自动化设备、电站计算机监控系统设备、水利水电计算机监控系统设备、电力远动系统设备、电力市场交易系统设备、电力信息安全设备、电力设备在线监测系统及运维检修服务、电力设备状态检修支持系统、电力设备带电检测仪器、电力设备专用测试仪器、电力安全工器具、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配电自动化终端/子站/主站及系统、电力负荷管理系统、用电信息采集系统、电能计量设备、智能用电服务、节能服务、环保监测专用仪器仪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水资源专用机械、大气污染防治设备、地质灾害治理设备、气象专用设备、海洋工程专用设备、核电工程用设备、核电站用阀门、水利枢纽工程专用设备、水资源监控管理设备、农林牧渔机械、农业生产专用机械设备、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饲料生产专用设备、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生产专用设备、饮料生产专用设备、烟草加工专用设备、粮食仓储设备、纺织专用设备、皮革加工专用设备、木材工业专用设备、家具制造专用设备、造纸专用设备、印刷专用设备、橡胶加工专用设备、塑料加工专用设备、文教体育用品制造专用设备、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口腔科用设备、医疗实验室及医院用品、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高分子材料及人工器官、假肢、矫形及康复设备、医用消毒设备、中医诊疗设备、医用软件、医用护理设备、医用康复设备、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X射线设备、医用核素设备、医用射线防护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医用冷疗低温及制冷设备、口腔科设备、实验室及医用消毒设备、消毒药械、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缝合材料、医用高分子材料及人工器官、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医用磁共振设备、医用X射线设备、医用核素设备、医用射线防护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医用冷疗低温及制冷设备、口腔科设备、实验室及医用消毒设备、消毒药械、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缝合材料、医用高分子材料及人工器官、假肢、矫形及康复设备